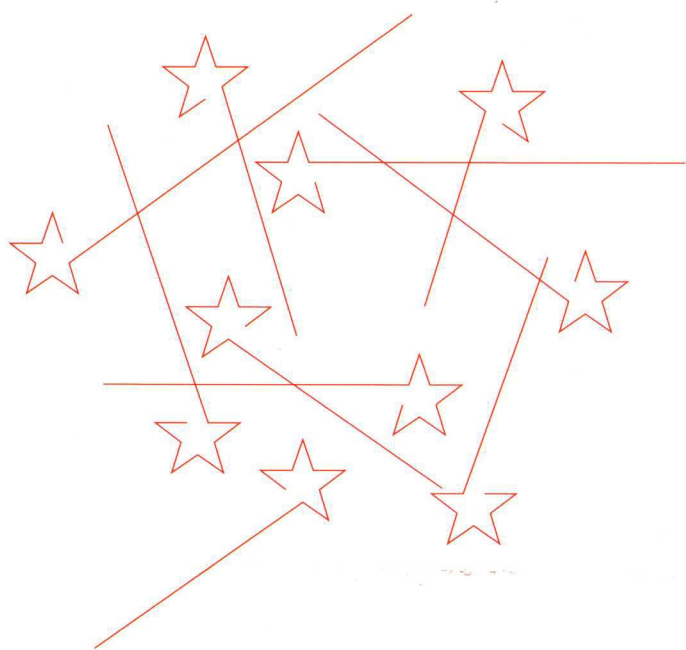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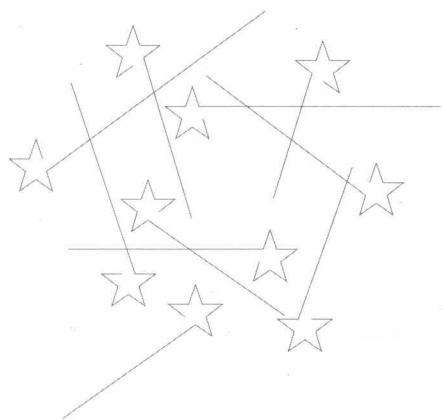




“十七年”时期 长篇小说出版研究

张文红 刘奎娇 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十七年”时期 长篇小说出版研究

张文红 刘奎娇 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十七年”时期出版的长篇小说是新中国成立后我国图书出版的重要部分。本书以这一时期的长篇小说为研究对象,通过考察原始版本和相关研究文献,在系统介绍其出版环境与出版概况基础上,对该时期长篇小说的出版、传播和接受情况进行重点分析;从题材类型、情节模式和人物形象出发,阐述其内容情况;从图案设计、色彩设计和版式设计角度探讨其出版形式特点;本书还对这一时期长篇小说的编辑角色进行了重点分析;并在版本比较阅读基础上阐述了“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版本的修改情况与修改原因。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本研究受北京印刷学院编辑出版理论与实践优秀教学团队和北京市新闻出版专业群建设项目资助。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出版研究 / 张文红, 刘銮娇著. —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5

ISBN 978-7-302-41607-4

I. ①十… II. ①张… ②刘… III. ①长篇小说—小说研究—中国—当代 IV. ①I207.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25338号

责任编辑:袁 帅

封面设计:傅瑞学

责任校对:王荣静

责任印制:刘海龙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 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A座 邮 编: 100084

社总机: 010-62770175

邮 购: 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 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量反馈: 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 刷 者: 三河市君旺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者: 三河市新茂装订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160mm × 230mm 印 张: 10.5 字 数: 129千字

版 次: 2015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2500

定 价: 32.00元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十七年”时期中国长篇小说出版环境与出版概况	9
一、出版环境	9
二、出版概况	19
第二章 “十七年”时期中国长篇小说内容探析	53
一、题材类型	53
二、情节模式	61
三、人物形象	68
第三章 “十七年”时期中国长篇小说封面探析	76
一、封面图案设计	76
二、封面色彩设计	80
三、封面版式设计	84
第四章 “十七年”时期中国长篇小说编辑角色探析	87
一、编辑作为“政策的把关人”——以张羽审校《青春之歌》为例	87
二、编辑作为“受众的代言人”——以龙世辉审校《林海雪原》为例	90

三、编辑作为拥有独立审美思想的“个人”——以 冯雪峰审校《保卫延安》为例	93
第五章 “十七年”时期中国长篇小说版本修改情况	95
一、通过标点符号修改强化感情色彩	97
二、代词、助词使用更加准确	99
三、形容词、动词更加生动具体	102
四、对于方言、口语的摒弃	105
五、使语意更加明确、真实、丰富	108
六、对于爱情描写的“阉割”	113
七、对于情节描述语言的增加	119
八、删减不够简洁明确的语言	123
九、人物形象塑造更加符合“时代要求”	129
十、对于主流意识的靠拢与强调	135
第六章 “十七年”时期中国长篇小说再版原因探析	141
一、作者对于艺术标准的坚持	142
二、编辑对于作品的不断完善	145
三、读者与批评家的推动	147
四、对于国家政治规范及革命伦理秩序的遵从	149
结语	152
附录 “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再版情况统计表	154
参考文献	161

绪论

—

“‘十七年’时期”在文学上指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949年10月）到“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爆发（1966年5月）中间的这一历史过程，本书所使用的“‘十七年’时期”这一概念，采用中国文学史文学时期划分时较为通行的说法。历史上的“十七年”时期是一个政治运动频繁、思想与艺术完全无法按照它们本来面目展现的时代。虽然这一时期政治运动频繁，但长篇小说的创作与出版活动依然在政治运动的夹缝中生存下来，一些长篇小说的出版活动折射了这个时期的时代特殊性与出版复杂性，值得深入探讨。

小说是四大文学体裁（诗歌、小说、散文、戏剧）中的一大样式。它主要是通过塑造人物个性、刻画人物命运来展开故事情节，进而达到展现社会生活面貌、表达作者思想的功用。按照小说篇幅的长短可以分

为长篇小说、中篇小说、短篇小说和微型小说四类。一般来说，中篇小说的长度在3万字到10万字之间，长篇小说在10万字以上。

本研究选取的“长篇小说”，是指篇幅在10万字以上的长篇小说单行本。本研究所需相关书目信息主要来自1949年到1966年的《全国总书目》《人民文学出版社六十年图书总目1951—2011》及笔者对于实际版本的考察，并依据其原始版本版权页上的“字数”一项确认篇幅大小。之所以选取长篇小说作为研究对象，首先，长篇小说不仅具有篇幅较长、人物众多等特点，同时它还具备情节曲折、内容丰富的特点，因此能够在比较广阔的范围内多方面反映一定历史时期的社会生活面貌；其次，长篇小说的出版活动及其版本修改情况更能集中反映“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出版活动的诸多特质，在文学出版活动不占重要地位的一个出版时代，一部小说能够在“十七年”时期出版后又再版，其背后原因值得深入分析，其出版过程本身值得关注与思考。最后，通过对“十七年”时期小说初版本与再版本的比较研究，不仅能够考察特定时代出版工作的规则、相关审查制度对于出版者与编辑者的影响，还能揭示这个历史时期出版者、作者的内在精神与外在规则之间的张力关系，进而丰富“十七年”时期文学出版研究的相关内容。

为叙述方便，本书遵照文学研究者通常采用的对我国现当代文学史的认知和划分，按照当代文学史划分惯例，将1949年至1966年的文学称为“十七年”时期文学。本书探讨的“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作品，以1949年10月之后至1966年5月为出版时间限定。本书的研究范围限定在“十七年”时期中国大陆地区公开出版发行的长篇小说单行本，研究的中心对象是“十七年”时期公开初版并在此时期又再版的长篇小说单行本。在书目信息查找的过程中，本书主要参考了《全国总书目》，同时尽可能搜集原始版本作为第一手资料。

“十七年”时期的长篇小说相关研究在不同时期呈现出不同特点。本书对新中国成立后至“文革”开始之前，“文革”开始至20世纪70年代末，20世纪80年代，20世纪90年代，21世纪以来几个阶段的相关研究进行了梳理。

1. 新中国成立后至“文革”开始之前的相关研究

研究者多聚焦于当时富有影响力的作品，主流媒体刊发的评论文章政治教育和宣传意味浓厚。如《人民日报》1949年第4期连续发表了两篇评论长篇小说《新儿女英雄传》的文章，这两篇文章基本上就是为了配合连载而刊登，主要目的是为了教育大众，政治倾向浓厚，对于作品文学价值的关注并不多。到20世纪50年代中后期，由于长篇小说数量明显增加，这个时期对长篇小说的研究出现了冯雪峰、李希凡、严家炎等人撰写的学术含量较高的文章，由于这些文章皆刊发在《文艺报》《人民日报》《文学评论》等权威报刊上，社会影响较大。总体来看，本时期对长篇小说的研究带有很强的政治性，很多文学评论中充满着阶级斗争的内容，这一时期的研究缺乏深刻的理性思考和客观评价。在研究视角上，本时期长篇小说研究视角较为狭窄，研究者局限于文本内容的思想政治性解读，对比研究、版本研究等皆未能展开。

2. “文革”开始至20世纪70年代末期的相关研究

1966年，“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开始。1968年3月23日，于会泳的文章《让文艺舞台永远成为毛泽东思想的阵地》在《文汇报》发表，各大报纸和杂志成为阶级斗争的另一个阵地，长篇小说创作和相关研究自此陷入一片荒芜，与本课题相关的研究成果更几乎是空白，仅有几篇如郭沫若、初澜等对《欧阳海之歌》和《艳阳天》小说的评论文章散见

于报刊评论中,这些文章侧重对作品政治意义的挖掘,没有开拓新的研究视角。

3. 20 世纪 80 年代的相关研究

本课题的相关研究进入到一个前期冷清、后期繁荣的阶段。一些研究者开始反思和重新审视“十七年”文学,在质疑既有成果的基础上,提出了新的研究视角和研究方法,也出现了一些代表性的研究成果。在专著方面,出现了《中国当代文学史初稿》《中国当代文学史》《中国新文学整体观》《二十世纪中国文学三人谈》《中国当代文学研究概论》等论著。这些著作不同程度地涉猎“十七年”时期的文学创作,对于本课题的深入研究具有很强的资料参考价值。在研究论文方面,出现了《建国初期文学成就之一瞥》《试论革命历史题材小说的崇高美》《试论“十七年”长篇小说人物塑造中的几个“常见病”》《反思:十七年中的一种文学现象——对六十年代初反映大跃进失误小说的探讨》《建国后十七年文学的主体美学形象与个性审美方式》《“十七年”文学思潮漫议》等优秀成果。同时,20 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出现了是否需要重写文学史的论争并发表了相关论文,为“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相关研究提供了一种新的角度。综观这个时期的研究成果,无论是论文著述,还是文学论争都体现了研究者企图突破既有研究框架,对“十七年”文学进行还原,挖掘该时期文学真正价值的愿望。这段时间的成果对于 20 世纪 90 年代之后的“十七年”文学研究起到了十分积极的作用。

4. 20 世纪 90 年代的相关研究

随着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再解读”热潮的兴起,“十七年”文学再次成为中国现当代文学研究领域的热点研究区域。这一时期的相关研究著述和论文成果在数量与质量上均有很大提升。“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的相关成果主要体现在文学专著和出版史料研究领域。文学专著方

面代表作品有牛云清的《长篇小说研究专集》(全三册),丁帆、王世诚的《十七年文学:“人”与“自我”的失落》,王嘉良、金汉主编的《中国现当代文学》,刘锡庆主编的《新中国文学史略》,黄修己主编的《20世纪中国文学史》,洪子诚的《中国当代文学史》和陈思和的《中国当代文学史教程》等。这些文学研究专著都不同程度地涉猎到“十七年”时期的长篇小说,对“十七年”长篇小说作了或浅或深的论述。从出版角度对“十七年”文学进行关注是一些出版家编写的文集、出版纪事性的专著和史料汇编,但由于未将“十七年”时期文学出版作为主要关注与研究对象,总体来看研究并不深入和具体。此外,这一时期,在论文著述方面出现了借鉴新理论、新视角研究“十七年”长篇小说的研究成果,如叶继群的《论“十七年”文学作品的女性意识》等。这些论文对于“十七年”文学的研究角度更加新颖细致,对于本课题的研究富有重要的启示意义。

5.21 世纪以来的相关研究

进入21世纪,随着“重写文学史”工作的继续深入,“十七年”文学的相关研究呈现出更加繁荣的状态,一批学者纷纷将该时期文学作为学术研究的起点与重点。如何对待这段纠缠在政治变革历程中的文学时期,如何评判这个时期的文学成果与文学成就,成为众多文学研究者争论的焦点。整体而言,21世纪以来对于本课题的研究成就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研究角度也更加丰富,尤其是在与本课题研究紧密相关的版本研究方面,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成果,同时在其他方面还出现了数十本专著以及数篇相关的硕士、博士学位论文。文学研究专著方面,第一次出现了具体针对“十七年”文学成果展开专门研究论述的著作。代表性的有《热风时节——当代中国“十七年”小说史论(1949—1966)》等,这些专著肯定了“十七年”文学的价值,对于“十七年”小说进行了客

观而深刻的解读。在出版研究方面,方厚枢的《中国当代出版史料文丛》等为本课题的研究提供了丰富翔实的资料。值得关注的是,本时期出现了“十七年”文学的版本学研究著作,这为本课题的研究开辟了一个崭新的角度。在论文研究成果方面,21世纪以来,有关“十七年”文学研究的论文成果大大增加,研究角度也有所创新。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从“十七年”文学中的人物形象入手进行研究;二是借助叙事学相关理论,重点对“十七年”时期小说叙事模式或者叙事方法进行研究;三是从题材类型研究角度对“十七年”时期的文学题材进行分类研究。21世纪以来,从版本比较与细读角度入手,对“十七年”小说版本进行深入研究成为一种较为广泛的研究范式,也取得了较为丰富的研究成果。这些关于“十七年”小说的版本研究为本课题的研究提供了有力支撑,是笔者进行深入研究的重要推动力量。

笔者通过对于本课题相关研究现状的梳理,也发现前人对于“十七年”时期文学出版传播活动,尤其是对能够代表文学创作成就的长篇小说的出版传播相关研究较为不足,这种不足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首先,从出版学科角度研究“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的成果明显不足;其次,从基于出版学科的已有研究成果看,该方面的研究出现“两极分化”的情况,基于版本细读与比较分析需要研究者“坐冷板凳”才能出现的优秀研究成果较少;最后,众多学者对代表“十七年”文学最高成果的长篇小说研究多有涉及,但研究重点性和系统性还有待加强,研究空间有待扩大。在此研究背景下,笔者对于本课题的研究力图体现如下追求:借助出版学、传播学相关理论,从原始版本细读和版本对比入手,全面探究“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单行本出版的诸多方面,最大程度还原和接近“十七年”时期文学出版的历史风貌和场景,深入总结“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出版的显著特征与特定规律。

本研究立足版本比较与版本细读,全面研究“十七年”时期初版后又再版的长篇小说单行本诸多方面的问题。这就要求研究者必须站在当时的时代背景下,去考察当时的出版实践情况。经过笔者对于本课题的把握,采用的研究方法有文本分析法、文献资料法和案例分析法。所谓文本分析,是指从文本的表面深入到文本的内在,从而用来发现那些普通阅读并不能发现的意义。文本分析法是人文社科研究领域较为常用的研究方法。这种方法要求研究者深入到文本内部,对文本进行“细读”式梳理,透过对文本内容的呈现与解释,进而阐述出“隐含在文本内部的一切”。本文以此方法解读“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单行本,力图剖析揭示与之相关的影响因素。文献资料法指的是搜集、鉴别、整理文献,并通过对文献的研究形成对事实的科学认识的方法。本书主要搜集了“十七年”时期的出版史、“十七年”时期的编辑论文文集、“十七年”时期作家文集、有关“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研究的论文资料等。案例研究法属于一种定性研究方法,是对于典型案例进行分析和总结,并总结出一般规律的方法。在本项研究中,本方法用于深入剖析与细致研究长篇小说的代表作品。在研究过程中笔者尽力搜集“十七年”时期初版后又再版长篇小说的原始版本,从原始版本中寻找支持论断的证据,并且通过这些案例来分析“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的内容和出版情况等。

中国历史上的“十七年”是一段非常重要的时期。在这个时期,文艺批判运动频繁,作家的创作被迫变成了一种“戴着政治镣铐跳舞”的行为。对于这一时期的文学作品,有人将之全部视为“文学为政治服务”的牺牲品,认为“十七年”时期的文学毫无文学性和艺术性可言,完全否认“十七年”时期的文学成就。显然,这种贴标签式的否定既不利于

还原历史真相，也无益于科学研究的深入开展。

笔者认为，研究一个时代的文学出版活动，必须坚持回归历史时代本身的科学方法与立场。诚然，这一时期的政治运动的确影响甚至左右了文学出版的发展方向，但是政治在多大程度上影响了文学出版活动，文学出版活动又如何借助作者和编辑力量彰显了自我力量的强大，都是研究者需要探索的问题。本项研究还关注了“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出版环境、政治制度、版本修改情况、受众情况等，对于后来研究者开展“十七年”时期出版相关研究具有一定的智力贡献。

本项研究意义在于立足出版学科，从版本研究的角度入手，对于“十七年”时期长篇小说的出版环境和出版情况进行考察，并在此基础上考察长篇小说单行本的内容、封面以及修改情况等。希望能够在更深层次上，丰富“十七年”文学出版的研究成果。

第一章 “十七年”时期中国长篇小说出版环境与出版概况

一、出版环境

1. 出版管理体制的初步建立

“十七年”时期文学的独特性在于意识形态的力量驾驭着文学的生产、传播和接受的全过程。文学的生产者、传播者的精神世界及其生产方式，受政治意识“浸染”明显，这些都鲜明体现在文学类出版物的内容安排与形式设计方面。史料表明，“十七年”时期的长篇小说出版活动受到了以出版管理体制为主的各种体制力量的制约。这些“体制”力量构成了该时期长篇小说初版并再版的大背景。

所谓“体制”，“指的是用某种方法确立的惯例”，“表示一个社会中任何有组织的机制”¹。出版管理体制包括管理、审查、监督出版活动的

1 [英] 雷蒙·威廉斯. 关键词：文化与社会的词汇[M]. 刘建基，译.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5：242-243.

中央和地方机构以及依照法律确立的能够规范出版活动的指导方针以及行为准则。

(1) 出版行政机构的确立

新中国出版业的发展与政治环境的影响密不可分,这一时期的出版业带有强烈的意识形态色彩和政治功能。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根据《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第十八条规定,政务院下设新闻总署和出版总署,胡愈之任出版总署署长,叶圣陶、周建人为副署长,出版总署成为新中国成立初期国家领导全国出版事业的最高行政机构。出版总署成立后,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发展出版事业,其中重要的有:建立中央和地方两级人民出版社;统一全国新华书店;出版、印刷、发行实行专业分工,调整公私出版业关系;对私营出版业进行调整和初步改造;统一全国书籍定价;统一全国重要著作的版本;大量出版政治理论书籍和通俗政治读物等。1952年11月16日,国务院发出通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组织法》第二条的规定,国务院不设立出版总署,出版总署所管理的出版行政业务划归文化部。同年12月1日,文化部出版事业管理局正式设立。”¹

由于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截至1952年年底,新中国出版事业已经形成一定规模,国营出版社已经成为出版事业的主体,并已开始对私营出版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1952年出版了各类图书13692种、7.86亿册(张)。同新中国建立前图书出版数量最高的年份1936年相比,种数增长了45%,册数增长了341%。”²

出版行政机构的确立对于新中国的出版工作形成了有效的监管,并且在实践的过程中,有效地纠正了那些偏离主流意识形态作品的出版行

1 陈矩弘.新中国出版史研究[M].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2:50.

2 方厚枢.中国出版史话[M].北京:东方出版社,1996:238.

为，确保了新中国出版的政治方向。

（2）出版方针的确定

1949年发布的《中共中央关于中央政府成立后党的宣传部门工作问题的指示》中指出：“我们的工作是有人民精神生活的一种领导工作，因此不仅仅是一种经济工作，而且也是一种政治工作。”¹

1950年9月，出版总署署长胡愈之在第一届全国出版会议上说：“我们一致认识了出版发行印刷工作是有政治意义的工作。”同时，他还做了《论人民出版事业及其发展方向》的报告，报告中提出：“《出版与实际需要结合的问题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文化教育为新民主主义的，即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教育。毫无疑问，人民出版事业的总方针也应当是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但是要实施这一总的方针，必须因时制宜，因地制宜，和人民的实际需要相结合。’”² 1950年10月28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总理周恩来签署公布了《关于改进和发展全国出版事业的指示》，指示确定了出版事业为人民服务的基本方针，指出：“书籍、杂志的出版、发行、印刷是与国家建设事业、人民文化生活极重要的政治工作。”³

出版方针是我国党和国家文化意志的体现，同时也为我国在新中国成立初期的出版事业指明了方向。在这个过程中，无论是编辑还是作者，他们的思想都被纳入“出版工作是政治工作”的思维模式以及整个运转的体制之中，他们的创作不是一种自在自为的个人行为，而是受到多方面力量的牵制。

1 陈矩弘. 新中国出版史研究 [M]. 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2：43.

2 胡愈之. 论人民出版事业及其发展方向——在第一届全国出版会议上的报告 [R]. 第一届全国出版会议纪念刊：第46期.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1：48.

3 方厚枢，魏玉山. 中国出版通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卷 [M]. 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2008：38.

（3）出版法律法规的制定

新中国成立后，为了加强对于出版业的监督管理，党中央先后出台了一系列出版管理法律法规，将全国的出版业纳入一个严密的监督体系。

“1951年12月21日，政务院第116次会议通过《管理书刊出版业印刷业发行业暂行条例》和《期刊登记暂行条例》，同时批准《国外印刷品进口暂行规定》。这三个条例和办法均于1952年8月16日由政务院正式公布施行。”¹这三个条例的颁布，对于经营书籍和杂志提供了具体指导办法，并且对于国外书籍进入国内做出相关规定，这在一定程度上规范了书籍和报刊市场，为此后的书籍和报刊发行工作规范了秩序。

“1952年12月18日，邮电部、出版总署联合发出《关于改进出版物发行工作的联合决定》，决定自1953年1月1日起，实行出版物的计划发行制度，报纸、杂志由邮电总局发行，图书由新华书店总发行。”²这个制度决定对进一步推行出版物的定额计划发行制度，明确邮电局和国营、地方国营、公私合营书店在发行工作上分工合作的关系，减低发行费用，规定统一的发行费率等做出了具体规定。

为了保障图书市场良性运转，抵制资产阶级思想，“1955年11月8日，第一届全国人大第23次会议通过并于次日发布了《关于处理违法的图书杂志的决定》；同年7月22日，国务院发出了《关于处理反动的、淫秽的、荒诞的书刊图画》的指示。”³这些条例规范了图书市场的秩序，有效防止了带有低俗思想的书籍和刊物的出版流通。

为了改善图书出版工作，更好地为科学研究服务，“1955年文化部

1 陈矩弘. 新中国出版史研究 [M]. 上海: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2: 51.

2 陈矩弘. 新中国出版史研究 [M]. 上海: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2: 51.

3 陈矩弘. 新中国出版史研究 [M]. 上海: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2: 51.